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梁岫雲
電話：03-8462860#262
電子信箱：liangshiouyun@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5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302361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花蓮縣國小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日程表DM、114花蓮縣國中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日程表DM (376550000A_1130236169_ATTACH1.pdf、376550000A_1130236169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縣114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及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日程表(以下簡稱日程表)電子檔各1份，請各校務必宣導周知並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花蓮縣114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計畫審查會議決議辦理。
- 二、日程表紙本宣傳單張將於近日以郵寄方式送達各校，請確實發送，以供學生及家長參閱。
- 三、發送對象：
 - (一)國小一般智能：校內二至四年級學生，每生1張。
 - (二)國中學學術性向：校內六年級學生，每生1張。
- 四、檢附日程表宣傳單電子檔，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及家長知悉。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副本：宜昌國中（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花蓮縣立自強國

113/12/05





裝

訂



線